

佛山市律师协会

第 139 批实习律师实习考核结果公示

各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援助处：

佛山市律师协会实习律师管理考核委员会于近日委托考核小组对第 139 批实习期满的 10 位实习律师进行了实习考核。

根据《佛山市律师协会关于加强申请律师执业人员管理考核工作的规定》，现将综合评定的实习考核结果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 7 个工作日，在公示期内，任何单位或个人对实习律师的实习考核结果有异议的，均可以书面形式向考核委员会提出。

附件：第 139 批实习律师实习考核结果



附件:

第 139 批实习律师实习考核结果

序号	姓名	所在律师所	实习起止时间	指导律师	实习考核结果
1601	冯勃	顺德法援	2015.12.09-2016.12.09	金文	合格
1602	郑岚	宝言	2016.01.12-2017.01.12	哈珍德	不合格
1603	罗闽	实丰	2015.12.31-2016.12.31	陈巧玲	不合格
1604	杨玉鑫	海迪森	2016.01.25-2017.01.25	杨国强	合格
1605	龚启慧	海迪森	2016.01.12-2017.01.12	黄胜	合格
1606	潘伟彦	顺恒	2016.01.22-2017.01.22	李虹	合格
1607	钟承霖	广立信	2015.11.25-2016.11.25	任小宪	合格
1608	谭嘉怡	创顺	2015.09.22-2017.02.08	谢琼	不合格
1609	江润凯	中信致诚	2015.03.04-2017.02.08	莫灿	合格
1610	黄荣发	万格	2015.09.23-2017.02.08	欧卫文	不合格